

# 不要以正统 信仰自夸

陶恕 著 王梁素雅 译



历代以来，基督教信仰绝少是纯全的。除了基督和那些被圣灵充满的使徒外，在历世历代中，没有某一位信徒或某一宗派的信徒能对所有真理都有纯全的认识。

一位伟大的圣徒曾说过，真理是如此浩瀚威严，没有人可以完全拥有它，只能有赖全体得救被赎的信徒，一齐把它发掘出来。

感谢神，真光曾明亮地照耀列国和万民，使千万人都在这光中朝着天家走去。可是，不管信徒内心如何单纯、一生如何顺服，没有人可以不受自己灵性本质上的各种限制，而能直接从神宝座那儿领受这真理的亮光。人手中的一块泥土受到搓揉后，本质上虽仍旧是泥土，却已加上人的手印。同样，神的真道经过人心思上的领会后，仍旧是真理，但免不了添上人的意念。被动的心思不能接受真理，必须对真理有主动的反应，它才能进入人心。因此，真理在经过人心思上的接受后，总有或多或少的改变。

神的光照进人心，自然会受了一些反射，就如光线通过棱镜折射一般。人的罪性、气质、偏见、教育背景、文化影响、当时风尚等等，都会叫人的心偏离焦点，扭曲了内心所看见的影像。

当然我所指的，仅限于神学性的和宗教性的真理。这些真理能保存多少纯正的内涵，就要看当时当地持守这信仰的人

之道德水平怎样，以及一般教会对信仰的实践如何了。但属灵的真理——即圣灵向人心灵直接启示的真理——却永远不变。不管对象是谁，圣灵向人的启示永远是一样的，绝对不受因时而异的仪式和教条或当时的宗教风气所影响。圣灵将基督荣耀华美的光辉照射人心，人心内顿时对神产生敬畏，在毫无阻隔的情况下得着光照。卫斯理（Wesley）和华滋（Watts）在神学理论上的意见虽然大相迳庭，但他们爱唱同一首敬拜的诗歌，也可以同心高唱。纵然两人因在神学观点上的分歧，从而对真理的认识并不一致，但在圣灵感动下，他们仍能同心敬拜神。

不同时代的人都有不同的方式来解释基督教教义。十九世纪时，在美国四处游行传道的宣教师大异于马丁路德或中古时期的修士，甚至和初期教会的教父亦大不相同。四世纪时，在尼西亚（Nicea）为了辩证真道而召开会议的主教们，当然亦有异于在二十世纪初期，同样为了要辨明真理而起来驳斥那些批评家的圣经学者和圣徒。

神学跟哲学一样，易受当代的趋势所左右。中古时代的基督教教师，致力攻击尘世的虚荣和人肉身内在的败坏。早期的美国教会，则着重强调地狱和阴间的教义；当时一些受欢迎的传道人不厌其烦地描述地狱的可怕，其详尽深入，比圣经所记载的有过之而无不及。在较为近代的教会里，讲章和圣诗的主题又回到神是爱的真理上，神对世人的心成为当时福音派所着重的主题了。

目前我们又处于另一个过渡时期。清楚认定教会去向的人是有福的；不管神学风气如何转变，有两件事却是我们可以确定的：第一，神一定会按时兴起祂的见证人，总有人会持守神的真道，就是那受圣灵感动而写下来的信条。救恩的真理绝不会完全向人隐藏起来，清心的人和心灵痛悔的人都可随时找到基督，蒙祂救赎。第二，圣灵是正统信仰的保卫者，祂总会向心里柔和谦卑和信靠神的人说同样的话。蒙光照的心一定会

与其他同蒙光照的人同心领受真理。我们最怕使圣灵担忧，以致祂不能向我们说话，撇下我们任由自己的智慧所操纵。难怪基督教圈子内充斥了一大堆学者，却少了敬畏神的圣徒。教会里有大批能运用逻辑学，会说高言大智，与对手激辩的卫道之士，却没有先知和颂赞的信徒。这就有如一丛灌木，虽经过细心修剪和栽植，但灌木丛中却没有燃烧荆棘的火。

真理永恒不变，但形式、重点或演绎方法却是变幻无常的。叫人欣慰的，是基督能切合不同种族与年龄的人之需要。在世界任何一个角落里，不管当地的信条重点或宗教习惯如何相异，只要人肯放下成见，毫无保留地信靠祂，祂就必赐下生命与亮光。圣灵从来不会对与基督有关的争辩作见证，但对于宣告基督的被钉、受死、埋葬、复活、现今且升到至高者的右边等真理，圣灵总是亲自作证。

总括来说，我们不能自认已经拥有全部真理，更不要自信永远无差错，反倒要存敬畏的心，在主被钉的脚前俯伏，承认祂是真理，以顺服祂的命令来荣耀祂。◎

(本文摘自《午夜的复兴》)

#### 陶恕博士 (Dr. A. W. Tozer, 1897-1963)



美国教会一代杰出的神仆，在芝加哥南方宣道会牧养教会多年，兼任《宣道见证》主编，被誉为“二十世纪的先知”、“牧师的牧师”。其著作等身，极有深度，能一针见血的指出时代需要、教会偏差，以及信徒灵性的疾病，并给予正确的真理教导。陶恕博士著作的中译本有：《渴慕神》、《超然的经历》、《义人之根》、《受教的心》、《午夜的复兴》、《敬拜的真义》、《心意日新》、《荣耀的人子耶稣》、《靠圣灵成事》、《无尽的一章》、《胜过撒但》、《圣灵的大能》等。